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叶运寿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叶运寿先生计划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458,54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2020 年 2 月 19 日，公司收到叶运寿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获悉叶运寿先生此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叶运寿	集中竞价	2020-2-18	9.96	4,634,806	0.8491%
	集中竞价	2020-2-19	10.22	119,000	0.0218%
合计	-	-	-	4,753,806	0.8709%

股东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方式获得的股份（含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

2、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叶运寿	合计持有股份	45,536,708	8.3423%	40,782,902	7.47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536,708	8.3423%	40,782,902	7.47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叶运寿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与叶运寿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3、叶运寿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叶运寿先生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
- 2、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股份数量的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九日